國立中興大學 101 學年度學士班暨進修學士班轉學招生考試
報名資料（姓名、地址）需造字回覆表

<table>
<tr><td>考生
姓名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報考
學系
年級</td><td colspan="3">□聯 招 群：_____組聯招群

□單招學系：_____
（請填寫報考學系、學程、組別、年級詳細名稱）</td></tr>
<tr><td>繳費
代碼
(共 16 碼)</td><td></td><td>報名
完成
序號</td><td>（網路填寫報名資料完成後取得）</td></tr>
<tr><td>連絡
電話</td><td colspan="3">日：
夜：　　手機：</td></tr>
<tr><td>通訊
地址</td><td colspan="3">※地址無需造字者，不必填寫。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4">◎請勾選報考資料中需要造字部份並仔細填寫：（<u>請務必以正楷清楚書寫</u>）
□考生姓名：需造字之難字為（　　）。
□考生地址：需造字之難字為（　　）。
◎範例：考生姓名－李<u>侑</u>文，請☑考生姓名：需造字之難字為（ 侑 ）。
Windows XP 以後系統者，「温」、「堃」、「喆」、「峯」、「仔」、「瀞」「彣」、「涂」、「亘」、「塁」、「廊」、「坌」…等無需造字，考生免填本表並於報名時直接輸入該字。</td></tr>
<tr><td>說 明</td><td colspan="3">1.報名資料輸入時若有需造字的難字，<u>請先以半形輸入*符號代替</u>，例如：李<u>侑</u>文，請輸入為李*文。(*為半形；＊為全形)
2.報名資料需造字之考生務必將本表傳真至本校處理。本表各項欄位請以正楷清楚書寫。
3.請於報名期間內（101 年 6 月 7 日前）回覆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4.回覆方式：
(1) 一律以傳真方式辦理，傳真號碼：04-22857329。
(2) 傳真完畢，請務必於當日（例假日除外）上班時間（8:00～17:00）來電確認傳真資料是否已受理。
確認電話：04-22840216。
5.無需造字之考生免填（免傳真）本表。</td></tr>
</table>